
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2 年)

二〇二三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一、国内钢铁行业产能、产量仍处于高位，行业竞争持续加剧；钢铁下游行业需求总体较弱，钢材价格上涨压力较大；世界经济面临衰退压力，钢材及下游产品出口存在不确定性。

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正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筹划对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战略重组事项。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3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5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5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9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0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0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1
（一） 会计政策变更.....	31
（二） 会计估计变更.....	31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32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2
四、 资产情况.....	32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5
六、 负债情况.....	35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7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9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9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9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9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9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9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39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4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41
财务报表.....	4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3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本集团、山钢集团	指	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
山钢股份	指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莱钢集团	指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淄博张钢	指	山东钢铁集团淄博张钢有限公司
银山型钢	指	莱芜钢铁集团银山型钢有限公司
莱钢永锋	指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永锋淄博	指	山东钢铁集团永锋淄博有限公司
山钢耐材	指	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莱钢泰东	指	莱芜钢铁集团泰东实业有限公司
金岭铁矿	指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山东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山钢国贸	指	山东钢铁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山钢资本	指	山钢资本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莱钢建设	指	山东莱钢建设有限公司
山钢地产	指	山东钢铁集团房地产有限公司
冶金设计	指	山东省冶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山钢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Shandong Iron & Steel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Shandong Steel Group, Ltd
法定代表人	侯军
注册资本（万元）	1,119,298.98
实缴资本（万元）	1,119,298.98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 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4 号楼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 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4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0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shansteelgroup.com/
电子信箱	sdsteel@shansteel.cc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侯军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长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4 号楼
电话	0531-67606517
传真	0531-67606762
电子信箱	wangyong01@shansteelgroup.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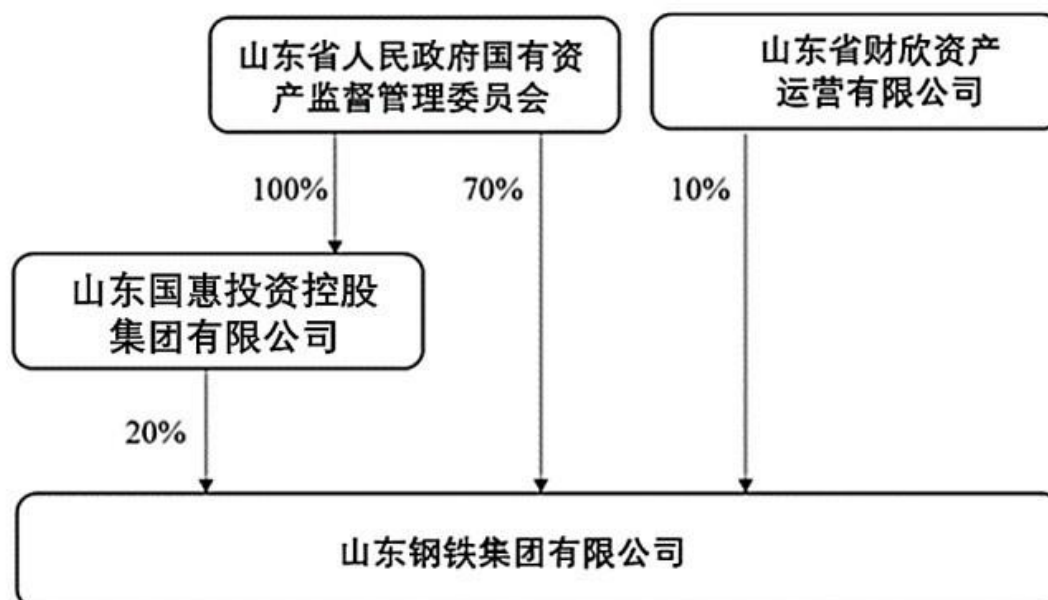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 90%，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为 90%，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决定（议）时间或辞任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李长青	职工董事、工会委员会主席	新任	2022 年 2 月	2022 年 3 月 28 日
董事	卢彤书	职工董事、工会委员会主席	离任	2022 年 2 月	2022 年 3 月 28 日
董事	王宏伟	外部董事	离任	2022 年 4 月	办理中
董事	苏斌	董事	离任	2022 年 11 月	办理中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16.67%。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侯军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侯军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陈向阳、高景言、梁阜、李长青

发行人的监事：陈明玉、李荣臣

发行人的总经理：陶登奎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李强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向东、付博、董立志、王培文、李学玉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投资管理；非融资性担保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加工；生铁、钢锭、钢坯、钢材、球团、焦炭及焦化产品、炼钢副产品、建筑材料、水泥及制品、水渣、铸锻件、铸铁件、标准件、铝合金、保温材料、耐火材料及制品的生产、销售；机电设备制造、机械加工；建筑安装；集团所属企业生产的产品和所需设备、原料经营及进出口（涉及经营许可制度的凭证经营）；冶金废渣、废气综合利用；工程设计及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房屋、设备租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广告的制作、发布、代理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销售；书、报刊及其他出版物的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主营范围可分为三大板块：钢材类板块、金融板块和其他类板块。其中，钢材类主要包括钢铁冶炼、加工等；金融板块主要为财务公司、山钢资本和集团原三级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业务；其他板块主要包括耐火材料、铁矿粉、铜及其他金属原料、机械设备的生产和销售，建筑施工以及商品房销售等。发行人成立以来一直从事钢铁冶炼和加工，主营业务突出，目前该板块也是发行人的核心主业，在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占比持续较高。

公司钢铁板块业务主要由山钢股份及银山型钢、莱钢永锋（已于 2022 年 6 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等公司开展，主要产品有棒材、钢带、板材、型钢、优钢等 5 大类钢材产品。其中锅炉容器钢板、高强度建筑结构用中厚钢板、热轧 H 型钢获“中国名牌产品”称号。公司营销总公司对客户实施分级管理，统一客户开发与管理，实施重点用户战略管理，推进战略营销。发行人的产品销售方式主要有三种：直销、分销、经销与零售，其中直销是公司力推的销售方式。公司销售客户以长期客户和战略客户为主；定价方面，公司 H 型钢、中厚板等产品在国内具备一定的话语权。发行人的产品销售均采用先付款后发货的方式，由于现在执行的收款政策是不赊销产品，所以货款回收率保持在 100%。

公司耐材板块主要由山钢耐材、莱钢泰东（已于 2022 年 6 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等公司开展，盈利模式主要是销售粘土砖、焦炉砖等耐材产品，获取经济利益。其下游主要是钢铁企业，结算方式主要采用现款结算和承兑汇票结算，组织生产模式多为以销定购、以销定产，产品销售区域主要是集团内钢铁企业、省内其他钢铁企业及省外部分钢铁企业。

公司矿业板块业务主要由金岭铁矿、莱芜矿业等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开展，盈利模式主要是利用其开采资质，对所掌控的矿权范围内的资源进行开采、加工、销售，获取经济利益。其下游主要是钢铁企业，结算方式主要采用现款结算和承兑汇票结算，采用预收款方式，产品销售区域主要是集团内钢铁企业、省内其他钢铁企业及省外部分钢铁企业。

公司原金融板块主要由中泰证券、财务公司、山钢资本等公司开展，2021 年为调整国有资本结构布局，山钢集团全资子公司莱钢集团将其持有的中泰证券 26.05%的股份和 5.32%的股份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分别转让至枣矿集团、高速投资，划转结束后莱钢集团持有中泰证券 15%的股份，2021 年末中泰证券不再纳入山钢集团合并报表范围，与中泰证券相关的金融板块业务从山钢集团主营业务中剥离。

公司机械、建筑施工板块主要由莱钢建设、山钢地产、冶金设计院等公司开展，主要是向上游钢铁、建筑材料企业购买原材料，建设钢结构厂房、工业建筑、民用建筑等产品向客户交付使用。主要盈利模式是利用其建筑资质承接大型建筑施工项目，在建筑施工过程中，充分发挥其建筑施工方面的专业化优势，应用先进的项目管理方法完成销售开发产品，满足客户的需求，获取一定的经济效益；结算方式主要有一次性全额收款方式、分期收款方式及银行按揭方式销售开发产品；施工范围包括省内济南、青岛、莱芜、临沂等各地市及上海、温州等城市。公司房地产开发及土地储备业务全部合法合规，不涉及土地一级开发业务。

公司物流板块业务主要由莱钢物流发展（已于 2022 年 6 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等公司开展，盈利模式主要是利用其运输物流资质，提供货物运输、仓储、车辆停放等业务，从而获取经济利益。结算方式主要采用现款结算和承兑汇票结算，经营区域主要是集团内部企业、省内外部分企业。

公司其他板块主要包括母公司、山钢国贸、山信软件等公司，该板块涉及信息、贸易等。结算方式主要采用现款结算和承兑汇票结算。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GB/T4754-2002《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第 32 大类的“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钢铁工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其发展与宏观经济发展的正相关性非常显著。目前中国仍处于工业化、城镇化发展阶段，工业化和城镇化互动，“十三五”期间城镇化水平有较显著的提升，对钢铁的需求仍会继续增长。“十四五规划”指出要推动高质量发展，必须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钢铁等原材料产业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进钢铁等行业绿色化改造。目前，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国内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将进一步发挥，特别是新兴领域和消费升级对高端材料的需求，我国各种资源要素正在向优势领域、企业集聚，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重塑全球经济结构，特别是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制造业深度融合。政策方面的支持为钢铁行业的转型升级带来了极大的动力。当前，我国经济处于由回升向好向稳定发展转变的关键时期，钢铁工业保持了上年以来的回升态势，产量保持增长、出口增幅较大，企业效益好转。加之随着“十四五”规划逐步落实，“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国家重点战略，国家重点项目加速落地，建筑、汽车、机械工业等主要钢铁下游行业的用钢需求有所回暖。

（2）公司所处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

1）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国内特大型钢铁生产企业之一，在产能规模方面具有比较优势，且产品种类齐全。按照合并报表口径计算，2022 年公司粗钢、生铁、钢材产量分别为 2,418.60 万吨、2,149.56 万吨、2,376.47 万吨（因 2022 年 6 月开始，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等 10 家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此处列示数据不包含出表公司 2022 年 6-12 月产量）。在产品结构方面，公司主要产品有中厚板、热轧带钢、H 型钢、特钢棒材、钢筋等。

2）竞争优势

①设备、技术、管理优势

山钢集团装备水平处于行业较高水平，生产效率较高，同时加强技术创新，发展循环经济，优化工艺技术成果。下属莱钢集团等公司依托已形成的工艺设备，公辅设施，具有投资少、成本低、效率高的优势。公司先后从国外引进了一大批具有当今世界先进水平的冶金技术和装备，奥钢联、斯坦因、西马克·梅尔、西门子等世界上最先进的技术先后落户，不断优化炼铁、连铸、轧钢等工艺，形成相对完善的产品生产体系。

②规模优势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计算，2022 年公司粗钢、生铁、钢材产量分别为 2418.60 万吨、2149.56 万吨、2376.47 万吨（因 2022 年 6 月开始，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等 10 家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此处列示数据不包含出表公司 2022 年 6-12 月产量）。公司产品品种、规格齐全，公司具备较强的整体抗风险能力。

③产品优势

在钢材品种方面，公司具备较为突出的优势。公司控股的山东钢铁股份济南分公司中厚板产量居国内首位，造船板市场占有率为国内前列，获得中、英、法、日、德、美、挪、韩、意 9 个国家船级社认证，产品出口到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3,500mm 和 4,300mm 中厚板生产线装备水平国内先进，能够生产高强度、耐磨、耐腐蚀高等级钢板，是国家石油储备用钢供应基地。其生产的锅炉容器钢板被评为中国名牌产品，造船用钢板、碳结中板、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锅炉容器钢板和球墨铸铁管等主导产品获得冶金产品“金杯奖”。

山东钢铁股份莱芜分公司主要生产板带、优钢、棒材四大系列产品，拥有国优、省优产品 21 个，部分产品填补国内空白，产品质量在国内外享有较高信誉，莱钢是全国规模最大的钢结构加工基地，最大的粉末冶金生产基地。公司生产的优钢在国内处领先地位，目前齿轮钢位列国内市场占有率第一，而其他如合金钢、轴承钢等优钢品种也占据了相当的

市场份额。公司凭借优钢优势已经成为美国福特、中国一汽、东风等著名汽车制造商的合格供应商。

④区位优势明显，得到政府大力支持

公司所在的山东省是全国经济大省，省内汽车、家电、造船、建筑、机械制造业发展迅猛，是国内钢材消费大省之一。公司产品 70%以上在山东省内销售，良好的腹地经济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较为广阔的空间。同时，公司计划对山东省内现有矿山资源进行整合，且山东省政府也已承诺将省内新开发的矿石资源优先配置给公司，未来公司的铁矿资源掌控量有望显著提升，铁精矿自供比例有望逐步增加。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发行人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发布了《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告》，因管控模式发生改变，拟将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等 10 家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山钢集团此次拟将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等 10 家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主要系为进一步推动公司整合提升和高质量发展，聚焦主营板块，重点发展与钢铁主业关联性强、具有基础优势、市场前景广阔、综合贡献大的产业，同时，基于对优化企业管理、推动企业高效能、集约化运营的考量，因此发行人改变对部分子公司的管控模式。出表后，发行人对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等 10 家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仍保持不变，转为长期股权投资科目。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钢铁行业	1,068.26	998.92	6.49	58.54	1,337.18	1,197.01	10.48	52.33
耐火材料	12.04	9.41	21.84	0.66	13.51	11.74	13.10	0.53
矿山行业	21.65	15.92	26.47	1.19	23.54	15.06	36.02	0.92
建筑施工	39.64	30.18	23.86	2.17	87.97	78.59	10.66	3.44
建筑材料	13.82	11.26	18.52	0.76	36.27	29.32	19.16	1.42
物流	3.45	3.15	8.70	0.19	6.22	5.27	15.27	0.24
其他	666.10	627.22	5.84	36.50	1,050.50	944.29	10.11	41.11
合计	1,824.97	1,696.07	7.06	100.00	2,555.20	2,281.28	10.72	100.00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钢铁	钢铁	1,068.26	998.92	6.49	-20.11	-16.55	-38.06
合计	—	1,068.26	998.92	—	-	-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钢铁行业：2022 年，发行人钢铁行业毛利率较去年下降了 38.06%，主要系钢材价格跌幅超越成本降幅，吨钢盈利明显下降所致。

（2）耐火材料：2022 年，发行人耐火材料板块毛利率比上年同期上升了 66.73%，主要系 2021 年耐材板块报告期内存货成本差异调整造成 2021 年毛利率基数较低所致。

（3）建筑施工：2022 年，发行人建筑施工板块收入和成本较上年分别下降 54.94%、61.60%，主要系发行人下属地产公司整体项目交付大幅减少所致。

（4）建筑材料：2022 年，发行人建筑材料板块收入和成本较上年分别下降 61.90%、61.60%，主要系发行人下属山东鲁碧建材有限公司因发行人管控模式发生改变，不再实施控制而出表，导致收入和成本规模同比降低。

（5）物流：2022 年，发行人物流板块收入和成本较去年分别下降 44.53%、40.23%，毛利率下降 43.07%，主要系山东莱钢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因发行人管控模式发生改变，不再实施控制而出表。收入和成本规模均同比降低，且收入降幅度更大。

（6）其他：2022 年，发行人其他业务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较去年分别下降 36.59%、33.58%，毛利率下降 42.27%，主要系贸易规模压缩和中泰证券出表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十四五规划”指出，“必须坚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创新驱动、高质量供给引领和创造新需求，提升供给体系的韧性和对国内需求的适配性”，为钢铁行业的转型升级带来了较高的机遇和挑战。为了迎接机遇和挑战，山钢集团推进产业优化重组，以钢铁业务为发展平台，强化带动和辐射功能，充分发挥钢铁生产经营过程衍生的庞大产业链条和巨大现金流的创效能力，统筹发展钢铁相关优势产业和远钢优势产业，加快突出多元主业，构建独立运营能力强、协同效应明显的多元产业集群，打造山钢集团发展的第二极。按照钢铁产业战略突破、非钢产业整合发展的产业发展思路，规划期内山钢集团着力打造“钢铁产业比较优势，多元产业协同发展的绿色产业生态圈”，实现多个产业互联耦合发展。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发行人面临的风险情况详见本年度报告“重大风险提示”部分，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偿债能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拥有完整的生产经营体系，在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监管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自主做出战略规划、对外投资等经营决策。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与出资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设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且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未在出资人单位兼职或领取报酬。

3、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财务、人事等均设立有自己的独立机构，与出资人完全独立。

4、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经营所需的独立的营运资产和配套设施，包括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等固定资产以及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均由公司拥有，资产产权清晰，管理有序。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执行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开设独立于出资人的账户，独立依法纳税。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制度

在关联交易管理方面，发行人制定了《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暂行）》，该办法规定：关联交易遵循发挥集团整体优势原则；市场化运作原则；充分竞争，公平公正原则；战略交易、互惠互利原则。

集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采取竞争机制，面向市场，向社会公开招标，择优择价采购；较大、长年的关联交易事项必须有一定比例的社会资源中标；关联方公司商品或劳务以集团公司内部关联方为主要市场的，关联供应方应按照“战略交易”和“互惠互利”的原则，给予关联采购方相应的价格优惠；集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劳务，凡质量和数量能够满足内部生产需求的，应按市场化同等优先的原则，集团内部优先使用；禁止市场垄断；正常社会销售以外的产成品、半成品、废次材料及需处理的设备、备件销售，也要按照市场化原则销售；直接与商品或劳务实际提供者进行交易。

集团各单位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化的原则，参照并优惠执行市场价格，公开招标确定，凡没有市场价格可按照成本加成定价；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关联交易双方应依据交易协议中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交易价款，按关联交易协议中约定的方式和时间结算；无论内部招标和社会招标，招标前由本单位采购部门、财务部门测定标的，严重脱离标底的不予中标；严禁通过设立新公司或利用集体公司国有股股权比例差异转移侵占国有企业利润。

关联方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除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外，还应执行相关审批程序。

集团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组织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事中、事后审计监督。

2、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关联方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除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外，还应执行下列审批程序。

（1）关联方审批。关联方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由交易双方相关业务部门审核，并按照规定流程审批。

（2）关联方公司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由集团公司相关业务部门审核备案，并报集团公司分管副总经理或总经理审批。

（3）关联方公司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采取成本加成定价或协议定价的，应报集团公司财务部审核，并报集团公司分管副总经理或总经理审批。

3、关联交易定价

（1）价格发现和形成机制。集团公司各单位关联交易定价要遵循市场化原则。参照并优惠执行市场价格；公开招标确定；凡没有市场价格可以参照或不能采用招标方式确定的，可按照成本加成定价或协议价定价。凡采取这类方式定价的，需供需双方相关业务部门详细测算，明确计算方法和依据，报双方单位主管领导或部门、专业委员会确认。

（2）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3）关联交易时双方应依据交易协议中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交易价款，按关联交易协议中约定的方式和时间结算。

（4）无论内部招标和社会招标，招标前由本单位采购部门、财务部门测定标底，严重脱离标底的报价不予中标，防范价格联盟和偏离市场实际的交易价格。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73.8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51.06

2. 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137.64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的 100%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 是 ☒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 是 ☒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0 山钢 03
3、债券代码	167443.SH
4、发行日	2020 年 8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13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8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2.80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付息，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19 山钢 02
3、债券代码	162072.SH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4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5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9 月 5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9 月 5 日

8、债券余额	5.4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5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付息，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山钢 01
3、债券代码	197660.SH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22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1 月 22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11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15.9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付息，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山钢 01
3、债券代码	138958.SH
4、发行日	2023 年 2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2 月 24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2 月 24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2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付息，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疫情防控债）
2、债券简称	20 山钢 02
3、债券代码	166342.SH
4、发行日	2020 年 3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3 月 17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3 月 17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9.33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8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付息，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山钢 02
3、债券代码	115144.SH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3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6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4 月 6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4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5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付息，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3 山钢 03
3、债券代码	115269.SH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21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4 月 21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4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5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付息，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62072.SH

债券简称：19 山钢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债券代码：166105.SH

债券简称：20 山钢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债券代码：166342.SH

债券简称：20 山钢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债券代码：167443.SH

债券简称：20 山钢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债券代码：197660.SH

债券简称：21 山钢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债券代码：138958.SH

债券简称：23 山钢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债券代码：115144.SH

债券简称：23 山钢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债券代码：115269.SH

债券简称：23 山钢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是 ☐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

第 1 项：20 山钢 01 期限为 1+1+1 年期，附第 1 年末和第 2 年末回售选择权和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2022 年 2 月 24 日行权后，票面利率从 5.05% 下调至 3.50%，投资者回售规模为 1.2 亿元，回售完成后存续期规模为 0 亿元，该只债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提前摘牌。

第 2 项：20 山钢 02 期限为 2+2+1 年期，附第 2 年末和第 4 年末回售选择权和调整票面利率

选择权，2022 年 3 月 17 日行权后，票面利率从 4.69%下调至 3.98%，投资者回售规模为 0.67 亿元，现存续期规模为 9.33 亿元。

第 3 项：20 山钢 03 期限为 2+1 年期，附第 2 年末回售选择权和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2022 年 8 月 13 日行权后，票面利率从 4.99%下调至 2.90%，投资者回售规模为 7.195 亿元，现存续期规模为 2.805 亿元。

第 4 项：21 山钢 01 期限为 1+1+1 年期，附第 1 年末和第 2 年末回售选择权和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2022 年 11 月 22 日行权后，票面利率从 3.72%下调至 3.20%，投资者回售规模为 4.10 亿元，现存续期规模为 15.90 亿元。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62072.SH

债券简称：19 山钢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债务（公司债/债务融资工具/企业债/境外债券/金融机构贷款/其他融资）出现违约（本金、利息逾期/债务已被宣告加速到期/其他附加加速到期宣告权认定的违约形式）或宽限期（如有）到期后应付未付，视同发生违约事件，需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

债券代码：166342.SH

债券简称：20 山钢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债务（公司债/债务融资工具/企业债/境外债券/金融机构贷款/其他融资）出现违约（本金、利息逾期/债务已被宣告加速到期/其他附加加速到期宣告权认定的违约形式）或宽限期（如有）到期后应付未付，视同发生违约事件，需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

债券代码：167443.SH

债券简称：20 山钢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债务（公司债/债务融资工具/企业债/境外债券/金融机构贷款/其他融资）出现违约（本金、利息逾期/债务已被宣告加速到期/其他附加加速到期宣告权认定的违约形式）或宽限期（如有）到期后应付未付，视同发生违约事件，需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

债券代码：197660.SH

债券简称：21 山钢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偿债保障承诺

1.1.1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发行人承诺：a.按照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度末的未受限的货币资金不低于 20 亿元。b.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3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

1.1.2 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根据第 1.1.1 条 a 项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度，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报告期末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根据第 1.1.1 条 b 项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1.1.3 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1.1.4 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1.5 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第 1.1.3 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2.1 如发行人违反“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第 1.1.3 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a.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b.在 30 自然日内发布公告，提高本期债券下一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提高比例为 50%。c.在 15 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d.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1.2.2 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代码：138958.SH

债券简称：23 山钢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1.1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3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

1.1.2 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根据第 1.1.1 条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1.1.3 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1.1.4 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1.5 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第 1.1.3 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2.1 如发行人违反“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第 1.1.3 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 a.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 b.在 30 自然日内发布公告，提高本期债券下一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提高比例为 50%。
 - c.在 15 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
 - d.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 1.2.2 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代码：115144.SH

债券简称：23 山钢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1.1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3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

1.1.2 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根据第 1.1.1 条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1.1.3 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1.1.4 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1.5 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第 1.1.3 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2.1 如发行人违反“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要求且未能在第 1.1.3 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 a.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 b.在 30 自然日内发布公告，提高本期债券下一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提高比例为 50%。
 - c.在 15 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
 - d.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 1.2.2 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债券代码：115269.SH

债券简称：23 山钢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1.1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

资金。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3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

1.1.2 发行人约定偿债资金来源的，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根据第 1.1.1 条偿债资金来源于货币资金的，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1.1.3 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1.1.4 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1.5 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第 1.1.3 条第 2 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救济措施

1.2.1 如发行人违反“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要求且未能按第 1.1.3 条第 2 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a.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

b.在 30 自然日内发布公告，提高本期债券下一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提高比例为 50%。

c.在 15 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

d. 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1.2.2 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38958.SH

债券简称	23 山钢 01
募集资金总额	5.00
使用金额	5.0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已按照约定开立，并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到期债务。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5144.SH

债券简称	23 山钢 02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使用金额	10.0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已按照约定开立，并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偿还到期债务。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5269.SH

债券简称	23 山钢 03
募集资金总额	15.00
使用金额	6.0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9.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已按照约定开立，并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截至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已使用 6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2072.SH

债券简称	19 山钢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9 月 5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第二年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1 年每年 9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第四年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9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

	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4 年 9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第二年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1 年 9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第四年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3 年 9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开立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2）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严格的信息披露；（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6）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均得到有效执行

债券代码：166342.SH

债券简称	20 山钢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17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第二年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2 年的 3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第四年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3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5 年 3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第二年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2 年 3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第四年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4 年 3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开立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2）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严格的信息披露；（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6）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均得到有效执行
-----------------------------	-------------

债券代码：167443.SH

债券简称	20 山钢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8 月 13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第二年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8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3 年 8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第二年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2 年 8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开立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2）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严格的信息披露；（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6）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均得到有效执行

债券代码：197660.SH

债券简称	21 山钢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22 日；若投资者在第 1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11 月 22 日；若投资者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11 月 22 日。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开立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2）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严格的信息披露；（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6）聘请债券受托管理

	人，制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均得到有效执行

债券代码：138958.SH

债券简称	23 山钢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6 年 2 月 24 日；若投资者在第 1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2 月 24 日；若投资者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2 月 24 日。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开立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2）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严格的信息披露；（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6）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均得到有效执行

债券代码：115144.SH

债券简称	23 山钢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6 年 4 月 6 日；若投资者在第 1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4 月 6 日；若投资者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4 月 6 日。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开立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2）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严

	格的信息披露；（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6）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均得到有效执行

债券代码：115269.SH

债券简称	23 山钢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2、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6 年 4 月 21 日；若投资者在第 1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4 月 21 日；若投资者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4 月 21 日。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 1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其他偿债保障措施：（1）开立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2）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4）严格的信息披露；（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6）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均得到有效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军、冯维峰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62072.SH、166342.SH、167443.SH
债券简称	19 山钢 02、20 山钢 02、20 山钢 03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联系人	周俊勇、陈洋洋、尹晶、耿云
联系电话	010-88027267

债券代码	197660.SH 、 138958.SH 、 115144.SH 、 115269.SH
债券简称	21 山钢 01、23 山钢 01、23 山钢 02、23 山钢 03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楼
联系人	程浩、田野、李璐、钟文洁
联系电话	021-38032620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62072.SH、166342.SH、167443.SH、197660.SH
债券简称	19 山钢 02、20 山钢 02、20 山钢 03、21 山钢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O5 号楼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162072.SH、166342.SH、167443.SH、197660.SH、138958.SH、115144.SH、115269.SH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 年 12 月 26 日	原合同约定的审计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根据要求重新选聘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已经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的审议	本次变更审计机构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

1、本集团内母公司及子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 (2021) 3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本集团内母公司及子公司本年度无因执行上述准则而产生变化和影响。

2、本集团内母公司及子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 (2022) 31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本集团内母公司及子公司本年度无因执行上述准则而产生变化和影响。

3、2022 年 6 月 24 日，经本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为了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模式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需要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本公司已进行了相应追溯调整。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投资性房地产	846,153,372.80		928,597,037.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4,924,223.05		1,059,770,086.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6,053,917.45		378,598,687.17	
未分配利润	-24,728,267,192.29		-24,670,365,963.77	
少数股东权益	31,735,464,966.89		31,752,308,497.25	

（二）会计估计变更

1、本集团子公司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钢集团”）、莱芜钢铁集团银山型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山型钢”）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最长为 45 年，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最长为 30 年。上述折旧年限由于披露问题，山钢集团对外披露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区间未涵盖莱钢集团、银山型钢修改后的折旧年限。2022 年 11 月 25 日经本集团第四届董事会决议通过，修正本集团对外披露的折旧政策区间，此变更不涉及财务报表数据变更。

2、本集团子公司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钢股份”）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调整新旧动能转换系统相关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拟将该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从 2022 年底最长延长至 2025 年底，变更前折旧月份为 48 个月，变更后折旧月份为 84 个月。山钢股份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及更正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无需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三）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集团报告期内无重大的前期差错更正。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及其开展情况	子公司营业收入	子公司总资产	子公司净利润	变动类型（新增或减少）	新增、减少原因
山东莱钢永锋钢铁有限公司	钢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426.84	309.95	27.18	减少	管控模式发生改变，不再实施控制

相关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相关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	------

存货	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合同履约成本、在途物资、委托加工物资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

2.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12.77	6.19	281.77	-59.98
应收票据	3.83	0.21	19.21	-80.06
应收账款	21.52	1.18	32.49	-33.76
应收款项融资	6.23	0.34	36.98	-83.16
预付款项	20.21	1.11	35.70	-43.40
其他应收款	51.33	2.82	178.47	-71.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2.57	4.53	47.50	73.81
其他流动资产	167.84	9.22	306.74	-45.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6.09	0.33	3.49	74.86
债权投资	5.44	0.30	61.46	-91.15
长期应收款	22.45	1.23	15.34	46.31
长期股权投资	171.22	9.40	49.23	247.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62	3.88	109.05	-35.24
投资性房地产	18.52	1.02	8.46	118.89
在建工程	51.64	2.84	100.54	-48.64
使用权资产	0.81	0.04	2.17	-62.50
开发支出	0.06	0.0035	0.50	-87.09
长期待摊费用	0.79	0.04	1.52	-48.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2	1.04	10.35	83.66

发生变动的原因：

1. 货币资金下降 59.98%，主要系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减少；
2. 应收票据下降 80.06%，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化导致银行承兑汇票减少和商业承兑汇票减少；
3. 应收账款下降 33.76%，主要系济钢集团及部分子公司划出合并范围，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4. 应收款项融资下降 83.17%，主要系应收票据减少；
5. 预付款项下降 43.40%，主要系济钢集团及部分子公司划出合并范围，预付账款减少所致；
6. 其他应收款下降 71.24%，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化导致应收利息和其他应收款项减少；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加 73.81%，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贴现资产、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信托增加；
8. 其他流动资产下降 45.28%，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债权投资、保理款项、理财产品、应收济钢集团款等减少；
9. 发放贷款和垫款增加 74.86%，主要系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引起；
10. 债权投资下降 91.15%，主要系委托贷款和信托减少；
11. 长期应收款增加 46.31%，主要系融资租赁款等增加；
12. 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247.82%，主要系对联营企业投资增加；

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下降 35.24%，主要系对淄博市鑫润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深圳市天成投资有限公司和济南市雪银供水有限公司等公司的投资减少；
14. 投资性房地产增加 118.89%，主要系房屋、建筑物增加；
15. 在建工程下降 48.64%，主要系在建工程和工程物资减少；
16. 使用权资产下降 62.50%，主要系土地使用权、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运输办公设备的余额减少；
17. 开发支出下降 87.09%，主要系主要系“可视化智慧生产工艺”项目确认为无形资产；
18. 长期待摊费用下降 48.27%，主要系长期租赁费用、项目前期费用、土地复垦费、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减少；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83.66%，主要系购买产能指标、预付其他长期应付款、预交增值税、抵债房产、抵债车位增加。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12.77	39.69	-	35.2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59	5.59	-	100.00
固定资产	607.32	36.18	-	5.96
无形资产	95.60	0.07	-	0.0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8.47	0.50	-	2.7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69	0.10	-	0.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76	0.09	-	0.28
应收股利	1.76	0.01	-	0.57
长期应收款	22.45	2.76	-	12.29
合计	908.41	84.99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货币资金	112.77	-	39.69	保证金、电子存单质押、被冻结的银行存款等	无重大不利影响

固定资产	607.32	-	36.18	融资租赁、 抵押	无重大不利 影响
------	--------	---	-------	-------------	-------------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净额	子公司报告期末营业收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受限股权数量占发行人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总数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莱芜钢铁集团银山型钢有限公司	208.75	44.60	262.80	100.00	100.00	质押借款
合计	208.75	44.60	262.80	—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0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766.22 亿元和 635.1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7.1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35.00	112.81	40.65	188.46	29.67%
银行贷款	0	104.05	142.90	95.70	342.65	53.9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55.57	6.00	42.45	104.02	16.38%
其他有息债务	0	0	0	0	0.00	0.00%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3.45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35.00 亿元，且共有 124.12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408.98 亿元和 1,058.5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4.8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35	145.63	96.46	277.09	26.18%
银行贷款	0	212.75	176.91	174.16	563.82	53.2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95.56	20.14	77.20	192.90	18.22%
其他有息债务	0	0.27	0	24.44	24.71	2.33%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4.44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35.00 亿元，且共有 134.12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69.646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34.823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付票据	177.10	11.50	273.26	-35.19
应付账款	151.72	9.85	227.00	-33.16
预收款项	0.33	0.02	2.04	-83.98
合同负债	67.51	4.38	101.95	-33.78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21	0.01	1.01	-79.55
应交税费	7.53	0.49	14.24	-47.15
其他应付款	34.34	2.23	64.18	-46.50
其他流动负债	77.03	5.00	170.66	-54.86
应付债券	94.47	6.13	199.36	-52.61
租赁负债	0.60	0.04	1.93	-68.70
长期应付款	17.84	1.16	86.54	-79.39
预计负债	0.92	0.06	1.60	-42.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0.28	0.02	0.55	-47.85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应付票据：较上年同期减少 35.19%，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 2、应付账款：较上年减少 33.16%，主要系吸收存款及利息大幅减少；
- 3、预收款项：较上年减少 83.98%，主要系账龄为 1 年及 1 年以内的预售款项减少；
- 4、合同负债：较上年减少 33.78%，主要系预收货款减少；
- 5、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较上年减少 79.55%，主要系吸收存款及利息减少；
- 6、应交税费：较上年减少 47.15%，主要系应交增值税与企业所得税减少较多所致；
- 6、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减少 46.50%，主要系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等减少；
- 7、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减少 54.86%，主要系短期应付债券、待转销项税、应付保理款、应付利息、预提税金等减少；
- 8、应付债券：较上年减少 52.61%，主要部分债券到期偿还或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9、租赁负债：较上年减少 68.70%，主要系租赁付款额减少；
- 10、长期应付款：较上年减少 79.39%，主要系部分融资租赁款到期偿还减少或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1、预计负债：较上年减少 42.43%，主要系待执行的亏损合同等减少；
- 12、其他非流动负债：较上年减少 47.85%，主要系待转销项税减少。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4.63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8.20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是	55.04%	钢压延加工	690.11	318.13	1,022.89	14.17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	炼钢	357.69	79.45	478.07	32.35
莱芜钢铁集团银山型钢有限公司	是	100.00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	208.75	44.6	262.8	-11.04
山东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是	100.00	铁矿采选	61.88	34.36	26.55	5.44
山东钢铁集团房地产有限公司	是	100.00	房地产开发	167.32	27.19	27.00	-2.01
山东钢铁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是	100.00	贸易代理	49.76	14.66	523.84	1.63
山钢资本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是	100.00	控股公司服务	258.02	109.5	314.58	6.92
山东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是	85.80	财务公司服务	147.12	40.4	5.26	3.81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发行人净利润为-2.47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 229.01 亿元，主要系 2022 年收回济南市产能调整资金及往来款，以及报告期存在较多的折旧及财务费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3.0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3.85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9.2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3.85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www.chinabond.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76,506,971.14	28,176,969,789.4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3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76,321,971.40	4,439,184,701.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2,942,459.71	1,920,780,848.50
应收账款	2,152,287,529.78	3,249,129,042.43
应收款项融资	622,567,500.64	3,697,987,896.06
预付款项	2,020,524,017.17	3,569,811,541.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133,143,404.19	17,847,045,241.60
其中：应收利息	12,956,677.85	21,564,786.21
应收股利	175,812,502.43	3,264,1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441,766,404.99	28,512,537,861.06
合同资产	2,231,938,024.34	2,913,900,082.9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256,590,863.01	4,750,231,156.11
其他流动资产	16,784,489,395.71	30,673,640,451.26
流动资产合计	72,829,078,542.08	129,751,218,613.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609,449,374.22	348,545,373.10
债权投资	544,000,000.00	6,146,406,260.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245,049,130.32	1,534,456,442.32
长期股权投资	17,122,497,870.14	4,922,803,968.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61,691,763.43	10,904,773,931.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68,881,945.18	1,176,818,428.46
投资性房地产	1,852,150,091.08	846,153,372.80
固定资产	60,731,582,360.12	81,135,202,955.51
在建工程	5,163,953,520.90	10,053,603,501.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1,264,506.49	216,682,872.73
无形资产	9,560,396,455.45	12,122,146,046.74
开发支出	6,419,615.40	49,744,947.64
商誉	83,638,717.21	90,070,465.16
长期待摊费用	78,881,530.24	152,498,036.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3,729,412.99	1,044,924,223.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01,839,766.35	1,035,495,806.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255,426,059.52	131,780,326,631.82
资产总计	182,084,504,601.60	261,531,545,244.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964,170,293.57	47,350,132,319.29
向中央银行借款	60,000,000.00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709,854,717.11	27,326,078,747.49
应付账款	15,171,960,388.01	22,699,923,963.24
预收款项	32,674,419.00	203,949,291.22
合同负债	6,751,258,581.54	10,195,410,038.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20,562,046.45	100,541,256.29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14,664,554.27	1,303,232,570.80
应交税费	752,623,357.97	1,423,982,466.04
其他应付款	3,433,519,581.85	6,417,777,973.20
其中：应付利息		50,648,567.74
应付股利	7,621,598.95	235,430,043.4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649,366,579.94	30,356,783,545.40
其他流动负债	7,703,246,729.90	17,066,170,372.50
流动负债合计	117,163,901,249.61	164,443,982,544.3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3,415,483,028.48	20,474,004,563.28
应付债券	9,447,375,881.85	19,935,725,515.5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0,441,540.17	193,091,242.13
长期应付款	1,783,545,399.91	8,654,393,899.5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17,543,582.29	1,425,613,285.08
预计负债	91,887,116.71	159,613,195.30
递延收益	581,198,168.82	681,904,301.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7,990,647.49	356,053,917.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468,969.39	54,589,559.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883,934,335.11	51,934,989,478.54
负债合计	154,047,835,584.72	216,378,972,022.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192,989,834.00	11,192,989,834.00
其他权益工具	13,712,000,000.00	11,134,2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0,670,000,000.00	5,705,000,000.00
资本公积	17,586,874,443.95	16,406,850,476.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614,945,942.58	-1,040,704,544.74
专项储备	40,280,272.23	197,402,428.98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185,045,397.38	254,637,253.16
未分配利润	-27,189,822,326.06	-24,728,267,192.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12,421,678.92	13,417,108,255.14
少数股东权益	17,124,247,337.96	31,735,464,966.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036,669,016.88	45,152,573,222.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2,084,504,601.60	261,531,545,244.89

公司负责人：侯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登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65,180,508.88	4,740,677,681.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80,341.00	1,578,620.6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8,297.87	28,386.29
其他应收款	44,415,604,984.20	59,269,293,678.38
其中：应收利息		118,510,326.24
应收股利	559,625,000.00	400,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86,241.61
流动资产合计	47,281,194,131.95	64,017,264,608.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320,083,398.95	47,788,588,772.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8,278,674.66	848,108,674.6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8,950,397.16	366,901,474.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03,728,507.61	28,057,251.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171,040,978.38	49,031,656,173.22
资产总计	97,452,235,110.33	113,048,920,781.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643,887,427.55	21,813,321,779.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5,267.08	588,100.93
预收款项	10,000.00	1,992,362.3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689,604.42	11,515,071.83
应交税费	95,596,063.13	31,209,076.89
其他应付款	7,454,161,793.66	11,849,867,404.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45,654,419.82	14,544,618,780.35
其他流动负债	6,538,485,205.48	15,042,538,356.16
流动负债合计	52,887,009,781.14	63,295,650,932.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415,000,000.00	13,761,066,700.00
应付债券	4,065,000,000.00	11,662,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880,028.47	2,007,128.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85,028.89	985,028.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482,765,057.36	25,426,058,857.28
负债合计	71,369,774,838.50	88,721,709,789.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192,989,834.00	11,192,989,834.00
其他权益工具	14,042,000,000.00	11,029,2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1,000,000,000.00	7,6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600,403,107.10	840,754,891.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752,932,669.27	1,264,266,266.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082,460,271.83	24,327,210,991.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7,452,235,110.33	113,048,920,781.25

公司负责人：侯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登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强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2,667,501,693.03	266,519,108,861.94
其中：营业收入	182,497,016,298.26	255,519,636,281.97
利息收入	158,745,064.46	4,249,666,859.97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740,330.31	6,749,805,720.00
二、营业总成本	184,841,073,224.16	259,946,649,782.90
其中：营业成本	169,606,805,951.48	228,128,015,984.56
利息支出	60,494,581.82	2,744,373,353.8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511,483.11	1,640,999,479.01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95,908,056.78	1,410,480,174.53
销售费用	719,599,546.25	6,467,905,127.98
管理费用	3,455,166,283.86	7,861,780,162.56
研发费用	4,108,822,429.79	5,292,950,036.52
财务费用	5,790,764,891.07	6,400,145,463.94
其中：利息费用	5,457,607,200.47	6,908,453,578.46
利息收入	1,173,799,420.40	1,542,339,888.56
加：其他收益	271,608,728.67	916,711,799.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07,674,343.24	18,742,467,353.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2,075,808.43	632,427,194.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5,238,167.43	-47,794,675.0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90,900.91	12,832,771.3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82,137.95	1,379,297.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119,148,596.52	318,710,935.87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2,733,082.48	-2,047,188,576.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8,392,811.93	-10,803,117,026.1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862,009.96	208,976,324.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3,427,901.33	13,923,231,957.99
加：营业外收入	934,333,379.59	1,388,914,210.04
减：营业外支出	198,095,557.65	451,390,107.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2,809,920.61	14,860,756,060.81
减：所得税费用	709,371,172.65	4,028,148,745.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561,252.04	10,832,607,315.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561,252.04	10,832,607,315.0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1,155,410.03	5,494,880,679.7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4,594,157.99	5,337,726,635.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49,641,306.34	-799,241,971.2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48,646,476.24	-804,747,762.1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70,671,351.12	-983,552,166.9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70,671,351.12	-983,552,166.9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2,024,874.88	178,804,404.8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5,479.55	5,140,300.8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9,816,103.76	173,664,104.00
(9) 其他	3,794,250.6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4,830.10	5,505,790.86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96,202,558.38	10,033,365,343.8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79,801,886.27	4,690,132,917.6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3,599,327.89	5,343,232,426.1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侯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登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强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0,392,220.70	500,221,093.18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9,211,931.21	15,928,636.5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65,319,933.59	316,839,052.7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356,623,004.45	1,276,671,263.96
其中：利息费用	3,540,338,773.90	3,290,831,142.47
利息收入	2,295,016,802.48	2,268,265,586.86
加：其他收益	1,029,827.74	883,786.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23,539,464.01	13,052,532,511.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5,150,997.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1,344,354.15	11,944,198,438.13
加：营业外收入	8,769,071.33	22,688,122.35
减：营业外支出	1,700,000.00	5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4,275,282.82	11,966,386,560.4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4,275,282.82	11,966,386,560.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4,275,282.82	11,966,386,560.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1,491.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1,491.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1,491.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04,556,773.82	11,966,386,560.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侯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登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750,009,360.11	204,870,492,388.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82,889,159.22	-22,505,733.5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60,00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50,000,000.00	1,269,079,329.73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640,791,105.76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0,484,146.03	10,124,487,807.2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161,956,861.56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70,221,980.37	1,038,581,474.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13,707,044.96	9,282,496,825.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311,533,372.25	226,041,466,336.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	142,726,178,471.08	169,292,969,969.19

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370,809,882.00	3,736,213,546.8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01,393,975.30	79,061,694.9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2,741,073.74	2,506,175,777.9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34,102,490.78	16,317,835,511.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80,457,175.72	9,770,510,772.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9,188,558.80	14,502,245,666.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410,463,912.82	216,205,012,938.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01,069,459.43	9,836,453,397.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105,847,675.11	4,324,018,227.3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8,660,824.81	979,399,614.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0,809,614.57	84,348,120.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661,414,398.57	13,806,373,195.8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068,473.38	125,740,505.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55,800,986.44	19,319,879,663.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42,978,998.55	7,526,308,549.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90,958,735.91	23,475,153,530.1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143,814.92	80,100,243.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55,081,549.38	31,081,562,323.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0,719,437.06	-11,761,682,659.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6,154,022,179.6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6,154,022,179.6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796,785,113.48	203,296,213,767.6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7,997,562.34	11,185,573,537.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955,782,675.82	220,635,809,484.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799,206,953.40	199,923,709,613.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44,144,989.83	10,667,990,848.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32,796,438.55	730,840,653.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28,237,260.43	10,228,686,290.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171,589,203.66	220,820,386,75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15,806,527.84	-184,577,268.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9,681,876.16	226,232,680.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24,335,755.19	-1,883,573,850.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68,697,005.88	18,552,270,856.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44,361,250.69	16,668,697,005.88

公司负责人：侯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登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252,935.67	596,852,636.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65,327,229.48	26,141,817,429.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05,580,165.15	26,738,670,065.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975,893.07	129,657,844.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323,736.20	42,408,175.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09,943,284.11	30,384,029,91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07,242,913.38	30,556,095,932.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98,337,251.77	-3,817,425,866.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546,129.70	35,129,035.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60,916,843.31	13,018,563,610.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3,462,973.01	13,053,692,646.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159,456.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1,494,626.75	11,028,273,079.7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494,626.75	11,087,432,536.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1,968,346.26	1,966,260,109.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970,000,000.00	87,804,540,933.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70,000,000.00	87,804,540,93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223,396,260.00	82,084,999,007.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25,111,015.13	4,352,918,697.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404,522.33	312,410,115.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539,911,797.46	86,750,327,820.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69,911,797.46	1,054,213,112.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774.22	-10,659.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9,566,425.21	-796,963,304.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55,909,014.09	5,152,872,318.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6,342,588.88	4,355,909,014.09

公司负责人：侯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登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强

